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 董事辭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辭任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蔡子傑先生(「**蔡先生**」)已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2017年8月1日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上。因此，蔡先生亦自2017年8月1日起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對蔡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服務及貢獻致以感謝，並祝願蔡先生在未來的事業上有進一步的發展。

緊隨蔡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將不符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之規定。此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分別將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

本公司將盡力於本公告日期起三個月內委任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以遵守上述上市規則規定，並將適時就委任另行公告。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由釗**

香港，2017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薛由釗先生及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君珀先生及樓柳青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志超先生及杜振基先生